

北京能源与环境学会

京能环学〔2020〕19号

关于实施“北京市科协2021-2023年度 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北京能源与环境学会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关于开展2021-2023年度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关于公布北京市科协2021-2023年度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立项学会和下一步工作安排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决定开展2021-2023年度“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候选人征集与遴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候选人申报要求

- 学会会员,并且具有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具有良好的职业道

德；

3. 热爱并致力投身于科研事业，具有独立开展研究的能力和基本条件，具有明确的研究目标、清晰的研究思路和勇于开拓的创新精神；
4. 有较强的科研创新能力和突出的科研潜质，有独立完成科研项目的的能力，有承担或参加国家及行业重点科研项目的经历，或是推荐单位拟重点培养的优秀青年人才；
5. 年龄不超过 32 岁(1988 年 9 月 1 日以后出生，特别优秀的可以放宽到 34 岁)；

申报人员应客观真实填报有关材料，不得编造材料。如发现存在信息不实或虚报现象，将取消其申报资格。

二、举荐渠道

1. 学会院士委员直接举荐一名符合条件的候选人；
2. 北京能源与环境学会所属理事长或副理事长单位可直接推荐一名符合条件的候选人；
3. 北京能源与环境学会两名（含）以上理事成员可联名举荐一名符合条件的候选人。
4. 政府主管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可直接推荐一名符合条件的候选人。

每名候选人应按照举荐渠道进行自主申报，并至少需有一名专家承诺履行指导与扶持责任。

三、时间安排

北京能源与环境学会“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按照申报、遴选、公示、实施四个阶段组织开展。申报人请于2020年10月10日前将申报资料(详见附件)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获得下一步遴选资格。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10-88505722，18214890920

电子邮箱：admin@biee.org.cn



附件一：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被托举人情况表

附件二：同行专家评议表

北京能源与环境学会

2020年9月

